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浩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刘浩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刘浩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位。刘浩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刘浩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浩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六日